



2008年7月25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五十四条，谨随函转递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外交部长级特别会议2008年7月19日在开罗阿拉伯联盟总部通过的决议，内容涉及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申请对苏丹总统发出逮捕令（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大使

叶海亚·马赫马萨尼（签名）



2008年7月25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原件：阿拉伯文]

关于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申请对苏丹总统发出逮捕令的决议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在2008年7月19日举行的部长级特别会议上，

审议了总秘书处的备忘录，

听取了苏丹代表团团长就有关苏丹和国际刑事法院的事态发展所作的发言，

重申如下：

- 阿拉伯首脑会议通过的关于支持苏丹和平、统一与发展的各项决议，
- 必须优先考虑在达尔富尔和苏丹所有其他地区实现和平与稳定，
- 有必要尊重苏丹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并支持为实现和平与所有公民之间的民族和解所作的努力。

感到不安的是，国际法院检察官申请对苏丹总统奥马尔·巴希尔发出逮捕令对苏丹目前的和平进程产生严重影响，

还感到不安的是，这一进程可能会向武装叛乱运动发出一种消极信息，并增强他们拒绝加入政治进程的决心，

申明苏丹司法部门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及其充分伸张正义的能力，

决定

1. 申明尊重苏丹的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要求所有国家将对这些观念的承诺付诸实践，并支持为实现其所有公民之间的和平与民族团结所作的努力，
2. 表示声援苏丹对抗任何破坏其主权、领土完整和稳定的企图，并反对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在其提交给该法院的报告中表明的不平衡立场，
3. 确认被赋予确保正义的原始责任的苏丹司法部门的能力和独立性；以及鉴于已开始的法律诉讼，要求完成所有这些诉讼，充分伸张正义，由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非洲联盟进行监测。
4. 申明反对任何使国际司法原则政治化以及利用这些原则减损国家主权、统一、安全、稳定或国家象征的企图。

5. 请安全理事会承担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即将进入的下一阶段十分慎重地处理苏丹局势，不让任何党派、行动或进程有机会破坏以政治手段解决达尔富尔危机的努力，或在该国制造不稳定气氛，以威胁未来在达尔富尔或苏丹南部的维持和平努力。
6. 要求优先考虑拟订和启动政治解决办法；呼吁召开一次高级别国际会议，以推进达尔富尔政治进程，并制定一个路线图及其执行时限；以及呼吁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同阿拉伯国家联盟一道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召开这样一次会议。
7. 请秘书长在2008年7月20日访问苏丹时向该国政府提交商定的行动计划。
8.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保持联络，以期确保在处理有关苏丹和国际刑事法院的局势中联合行动，实现民族和解，恢复达尔富尔社区和平，并对付任何可能会对苏丹稳定、达尔富尔政治进程和维持和平努力产生消极影响的挑战。
9. 委托秘书长和苏丹问题部长级委员会继续就这个问题采取后续行动，并就此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
10. 继续开会以跟踪相关事态发展。